

## 以自我虐待的方式來換取繼續的生存：《酒徒》的極端與曖昧



### 得獎者簡介

學生一名，喜歡看書，經常覺得自己的時間不夠用，最近在想文字工作者是一份甚麼職業，出書又是甚麼一回事，時間太少，想做的事情太多。

桌上有一瓶酒，酒徒便會喝下，「一杯。兩杯。三杯」當酒徒變成現代文學的鍾愛者的時候，他不能自拔地走進西書店，「一個文學愛好者如果看到了心愛的書，只要口袋裡有足夠的錢，一定會將它買下。」但是他沒有買下，他要了一杯酒，決心要與文藝一刀兩斷。但當他知道好友麥荷門的《前衛文學》水平漸漸低下時，他擔心得甚至有了放棄寫通俗小說的勇氣，集中精力去幫助麥荷門編輯《前衛文學》。然而他拿不出勇氣。他又喝了半瓶酒。這就是尼采的「永恆回歸」（eternal return）——所有事物都曾經發生，而且必將再次發生，一切皆無限重來。透過不斷重演，不斷回歸，再次加乘酒徒的痛苦，也從中呈現他對文學那無可救藥的熱愛。

《酒徒》最常用的技巧就是噩夢般的重複，「輪子不停地轉」，

酒醒、酒醉、現實、虛幻、夢囈、歇斯底里，所有的思維都不斷互相沁透，就好像在失眠的時候，那種輾轉反側，不願意醒來，又不能睡去，記憶的河流一直流動，自己無力歇止，「……思想與風扇究竟不同，它不會停頓」，一切都是那樣無力，那樣曖昧。無力的源頭在於他以為不能改變現實，但又不願意接受現實，不想對抗，而他的現實是雙重的，一方面來自社會的無情、生活的壓力、道德的缺堤，另一面來自自我的期許、對文學的熱誠，酒徒把這兩種現實形成二元對立，即是自我建構一道選擇題：當自由的乞丐，還是當不自由的奴隸。其實，不能當一個全職的嚴肅文學作家，是不是就一定要依靠寫黃色小說、武俠小說為生？可不可以有其他選擇？酒徒的偏執，是極端的，對於作家的「身份」，他不容忍任何曖昧，他寧願選擇寫黃色小說，即使他認為寫黃色小說是害人的事。然而，這種對作家的「身份」的極端擁護，卻弔詭地造成了「身份」的曖昧，酒徒最痛苦的莫不如他迷失了自己的「身份」，他不能為自己界定一個權宜的角色，不能為現實與夢想作出策略的平衡，最後只可以用自我虐待的方式來換取繼續的生存。

酒徒最敬佩的作家喬也斯也曾經歷過自己的痛苦，喬也斯卻用牛的精神最後耕出了現代文學的巨人，酒徒當然明白自己的處境未必比喬也斯好，只是他沒有勇氣當喬也斯。酒徒一直搖擺不定——當一個文學的戰士，還是當一個文學的逃兵？他一直在選擇，也一直沒有選擇，一直逃避最後的選擇，直到後悔，直到後悔再次後悔。

酒模糊了酒徒在現實和虛幻的界線，透過醉，酒徒將自己排除在痛苦的現實之外，可悲的是，酒醉只令到他在痛苦的現實之中更為痛苦。麥荷門曾寫信勸他將買酒的錢買飯吃，將空餘的時間撰寫自己想寫的作品，不要害怕他人的曲解與誤會，也不必求取他人的認知。酒徒讀信後，把自己禁錮在房內，哭了一天。麥荷門代表的是對理想的

追求、是對現實的革命，在酒徒眼中，麥荷門也是自我瞞騙的傻子，他不想受麥荷門的影響，從這一點上看來，他和麥荷門充滿矛盾，麥荷門就好像自己的影子，酒徒把自己的感情投射到他的身上，他一方面對麥荷門的「愚蠢」多加勸阻，一方面羨慕麥荷門的義無反顧的熱情，甚至妒忌。因為對於一個在文學道路上歷盡挫敗的中年人，熱情如灰燼，年青的魄力已不可復再燃。

對此，酒徒作出了「Litost」般的自虐式回應。在米蘭昆德拉的《笑忘書》中，提出了「Litost」這個捷克語（中文姑且譯為「力脫思特」），「Litost」是指人們在無力反擊和改變現狀下採取自欺式、自毀式的回應，它意味著一種生存的僵局與悖論，一種軟弱的自欺、扭曲的反抗、自戀的狂妄和愛的能力的真正匱乏。昆德拉舉了個例子，一個大學生出於天生的體質且游泳速度趕不上他的女友，他因為兩人一起游泳時被女友超越而感到失敗和羞愧，但他卻以女友未能顧及水性和自己的安全為由對女友採取報復，這情況就好像在酒徒高度讚揚的短篇小說《黃昏》中，老嫗妒忌小女孩的年青，把小女孩推下池塘。這個短篇小說是不是對酒徒與麥荷門的關係中的一種隱喻？當麥荷門看到《黃昏》時，一臉冷淡，酒徒怪他對文學的欣賞能力不高，「我與荷門的友誼從此告一段落。」這樣激烈的憤怒難免令人感到他的不滿其實是如何複雜。

另外，昆德拉舉了另一個例子，一個女孩因為缺乏才能而拙於彈琴，但女孩卻採取彈得更糟的策略，逼使教琴老師因為懲罰女孩過度而使自己也受到連累。人們總是在他人身上尋找自己無法承擔之失敗的藉口，並以更大的失敗來證實這個藉口的真實性，在這種情境之下，真相實際上可能微不足道，但失敗的藉口卻表現得堂而皇之。酒徒正是發現自身可悲的境況後而產生了自我折磨的狀態，這種狀態不是一種批判，也不是一種對錯的標準，而是一種憐憫和感觸，是酒徒

在無力承擔宿命之後而陷入自我憂煩和自我虐待的狀態。酒徒的自我虐待，令到他對好友麥荷門有一種「失敗感的轉移」，他對於《前衛文學》的參與搖擺不定，對麥荷門的熱情多次大潑冷水，由一開始他已經認為《前衛文學》是注定失敗的，因為他在潛意識中也希望《前衛文學》最後失敗告終，最後他便可以以勝利者的姿態否定麥荷門的「愚蠢」，同一時間，透過對麥荷門的身份投射，酒徒也肯定了「自我的否定」，從而以別人的失敗和自我的失敗，去印證生活中失敗的正常和不可逆轉。

作者劉以鬯曾說，《酒徒》是一本自娛之作，這是不是意味著作者透過描寫酒徒的自我虐待的敗者哲理，自己也可以從痛苦的現實中繼續生存。這究竟是自娛還是自虐？我想，正如穿插《酒徒》每一個角落的酒，也是一種遊走於自娛與自虐之間的曖昧象徵——是「對酒當歌，人生幾何」，也可以是「酒入愁腸愁更愁」。酒徒在整本書之中，與其他人的交往都是單對單的，即是只有酒徒與另一人的接觸和對話，要「對酒當歌」，也要有一群人才可以，而然書中並沒有提到酒徒與一群人的交流，酒，也只有他自己在喝，與時下的「唱K、喪玩、喪食、喪飲、喪蒲……」不可相提並論。酒徒是孤獨的。

在酒醒之後，一般人仍然可以如常工作，如常生活，一切如常，仿佛當初要借酒消愁的愁是甚麼也忘記了，即使多麼不願意，為了「搵食」，他們仍然可能忍受一切的不滿，用一句傳神的廣東話的話，他們會說：「係咁嫁喇」。在資本主義的制度之下，人們辛苦工作也是為了物質的歡愉，享受完畢，又要再次用辛苦的工作來換取歡愉，不停重複，沒有終結，生活的意義似乎已經流失在重複性和習慣性之中（也是「永恆回歸」）。蘇格拉底曾說：「沒有反思的人生是沒有意義的」。弔詭的是，酒徒的自虐，在於他不能一切「如常」，他一直在意義的建立上徘徊，他不能對自己的生存狀態、社會的狀態

不作反思，也可以說他是遺世孤立的，但是，在那個時候，並不流行「快樂抗爭」的論述，也沒有發達的資訊科技，不容易傳播思想，要不遺世孤立，要不隨波逐流，選擇應該比現在的知識分子要少。如果說現在的社會情況比《酒徒》那個時候要更為糟糕的話，相信討論會沒完沒了，唉，還是不談的好，正如說酒入愁腸最後會化作甚麼，又要從何說起？

然而，我知道的是，從受害者的角色轉換成加害者，經由角色的轉變，傷害力應該更為厲害。但是在受害者和加害者都走向自我指涉之下，我最感興趣的是酒徒可否從中得到情感的紓緩。如果《酒徒》中的酒徒也寫一本不知是自娛還是自虐之作的《酒徒》，他究竟會如何繼續生存下去？

### 得獎感言

十分喜歡《酒徒》，這是我第一本看的現代文學作品，很高興今年能看到《酒徒》的電影版，感謝黃國兆先生，感謝劉以鬯先生。



## 評審意見

林沛理先生

在理解、詮釋及分析酒徒這個小說人物的精神狀態和應對策略兩方面，表現了一定的心理洞察力，文筆流暢而準確。可是寫到中段以後，作者的注意力忽然渙散，無法緊扣主題。引用昆德拉所謂「力脫思特」的兩個例子顯得造作、賣弄和多此一舉，更破壞了行文的節奏和論述的說服力，是一大敗筆。作者收筆之前更自言自語起來，說甚麼「唉，還是不談的好。」這反映了作者欠缺寫評論要貫徹到底的紀律與自我約束。

許知遠先生

我喜歡他的文字中的迷離與詩意。而他也沒僅僅停留在表層，願意把觸角深入到深層的反叛與無力。他對於Litost的引用，對失敗藉口的分析，增添了文章的豐富性與深入程度。

